沈阳市建设工程规划许可批后公告牌

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附图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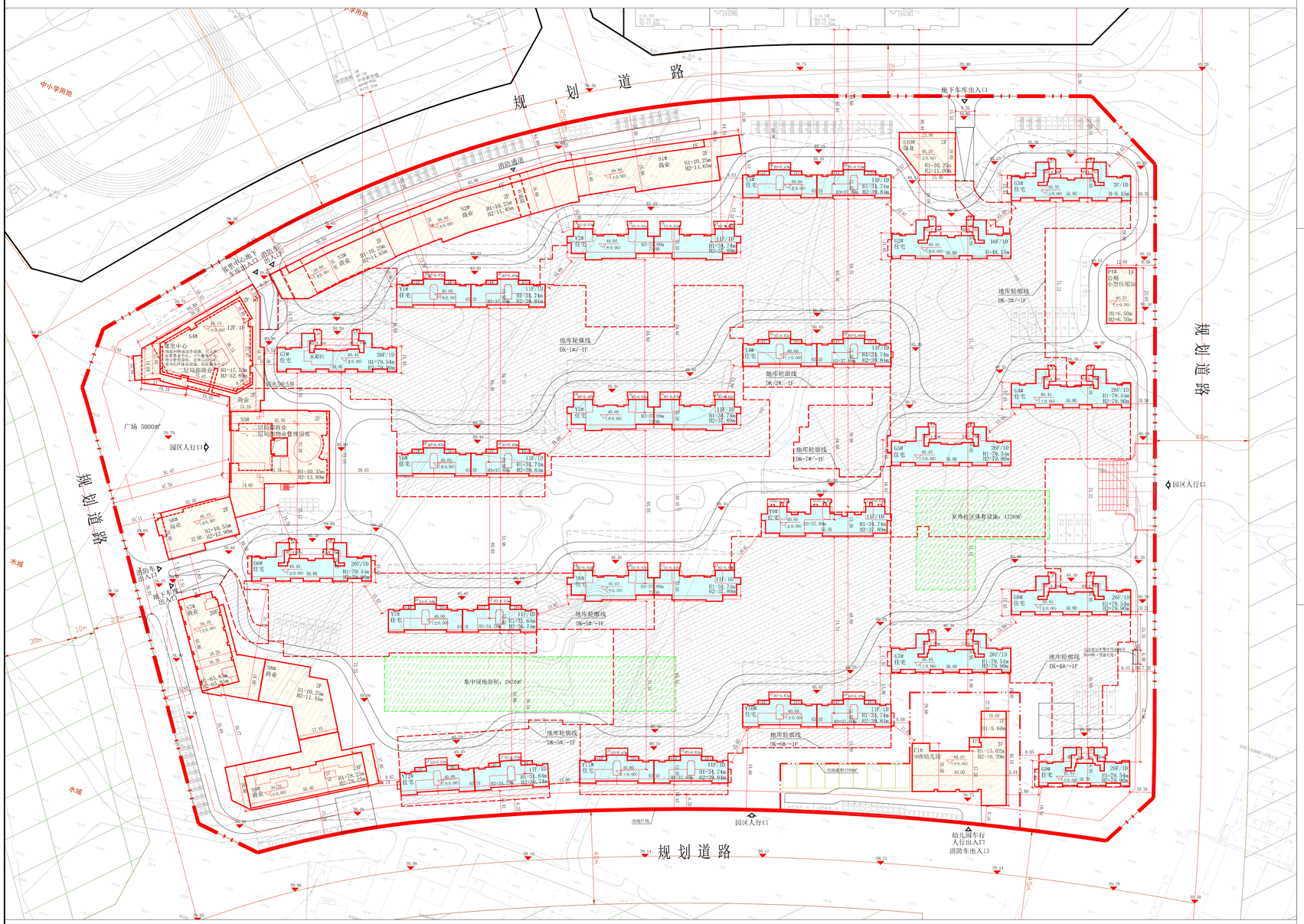

公告信息

沈阳铧欣置业有限公司位于和平区曹仲地区的居住、商业(领事馆北街东地块)
一期建设项目批后公告

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号：建字第210102202200005号、和平建证附更字2024年0001号
发证日期：2024.4.2
项目名称：居住、商业(领事馆北街东地块)一期
建设位置：和平区曹仲地区
建设单位：沈阳铧欣置业有限公司
联系电话：沈阳市自然资源局和平分局，024-31912705
沈阳铧欣置业有限公司，024-86080055
联系地址：沈阳市和平区嘉兴街7号，邮编：110006
公告期限：发证日期起至规划核实合格止

沈阳铧欣置业有限公司
沈阳市自然资源局和平分局　监制
2024年4月3日

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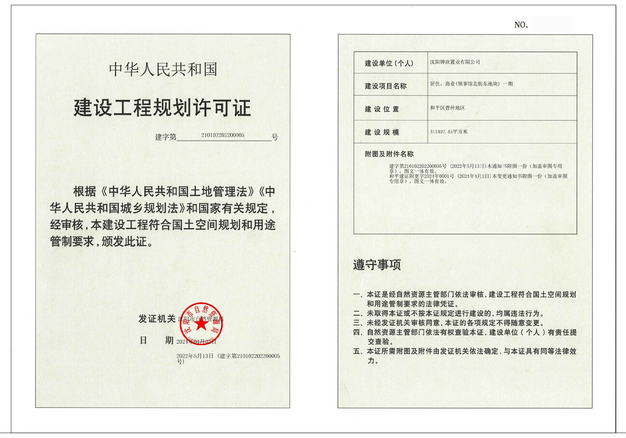

中华人民共和国

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

建字第 210102202200005 号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和国家有关规定，经审核，本建设工程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，颁发此证。

发证机关

日　期 2024年4月2日

2022年5月13日（建字第210102202200005号）

NO.

建设单位（个人）	沈阳铧欣置业有限公司
建设项目名称	居住、商业(领事馆北街东地块)一期
建设位置	和平区曹仲地区
建设规模	31140C 45平方米
附图及附件名称	建字第210102202200005号（2022年5月13日）本通知书附图一份（加盖审图专用章）；附件：1.建设项目规划条件（2021年9月23日）2.市发改委关于2022年投资计划的函（2021年12月23日）本发证通知书附图一份（加盖审图专用章）；图文一体存档。

遵守事项

一、本证是经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法审核，建设工程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的法律凭证。
二、未取得本证或不按本证规定进行建设的，均属违法行为。
三、未经发证机关审核同意，本证的各项规定不得随意变更。
四、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法有权查验本证，建设单位（个人）有责任提交查验。
五、本证所需附图及附件由发证机关依法确定，与本证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鸟瞰图